

附件：

江西格仕祺陶瓷有限公司“3·20”一般物体打击 事故调查报告确认意见签字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备注	意见	签名
1	聂保君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组长	同意	聂保君
2	熊建新	市纪委监委第二派驻 纪检监察组组长	副组长	同意	熊建新
3	罗欢生	市市监局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	同意	罗欢生
4	陈卫国	市工信局副局长	副组长	同意	陈卫国
5	廖树生	建陶基地管委会 党委副书记	副组长	同意	廖树生
6	朱胜利	市公安局安全生产 犯罪侦查大队长	成员	同意	朱胜利
7	邹剑平	市总工会 经济技术部部长	成员	同意	邹剑平
8	邹建斌	市公安局安全生产犯罪 侦查大队副教导员	成员	同意	邹建斌
9	涂晨	市纪委监委第二派驻 纪检监察组干部	成员	同意	涂晨
10	姚剑云	市工信局 安全股股长	成员	同意	姚剑云
11	陈铁军	市市监局特种设备安 全监察科科长	成员	同意	陈铁军
12	应婷	市应急管理局 工贸股股长	成员	同意	应婷
13	刘涛	市应急管理局 综合股股长	成员	同意	刘涛
14	郑光荣	建陶基地管委会 安监站副站长	成员	同意	郑光荣